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2-00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2月22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文标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8名,现场出席董事15名,委托他人出席3名,其中陈建董事委托张宏伟副董事长代行表决权,王松奇董事委托王联章董事代行表决权,洪崎董事委托董文标董事长代行表决权。应到监事8人,实到8人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的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18名,具体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股东董事(排执行董事)候选人9名:

张宏伟、卢志强、刘永好、王玉贵、陈建、黄晞、史玉柱、王航、王军辉

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6名:

梁金泉、王松奇、王联章、秦荣生、王立华、韩建旻

执行董事候选人3名:

董文标、洪崎、梁玉堂

会议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附件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声明

附件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人声明

附件4: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2012年度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中国民生银行新资本协议项目实施规划》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延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及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延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发行H股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及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授权总行经营管理层审核批准村镇银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召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会议审议了《关于召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同意召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题如下:

①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议案;

②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召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决议

会议审议了《关于召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同意召集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议题如下:

①关于延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及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的议案;

②关于延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发行H股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及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3日

附件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股东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宏伟先生,58岁,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张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张先生现任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0811》)、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0190/900952》)及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67》)之董事局主席、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张先生亦为全国政协委员,并为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他于1997年至2007年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张先生亦曾任第十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张先生于1997年获得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

卢志强先生,61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卢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卢先生自本公司创立起至2003年6月止出任本公司董事,并于2006年重新出任本公司董事。卢先生现任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泛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17日正式更名)、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0046》)董事长。卢先生亦为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卢先生于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为本公司监事长,于2004年12月至2006年6月为本公司副监事长。卢先生于1995年获得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为研究员。

刘永好先生,61岁,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刘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于本公司创立起至2006年止亦曾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刘先生现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0876》,原名: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更名)、新希望投资有限公司及山东六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先生自1993年起任全国政协委员,并于2003年起任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刘先生亦曾出任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以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王玉贵先生,61岁,自本公司创立起一直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亦为本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总经理、中国海商法协会、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常务理事、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以及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王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董事及监事、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王先生于1977年毕业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英语系,现为高级经济师。

陈建先生,54岁,自本公司创立起一直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亦为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先生现为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陈先生曾任北京慧源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城乡华懋娱乐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老爹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编辑、人民日报社农村部记者、中国扶贫基金会副秘书长及国务院研究室处长。陈先生于1985年在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生院取得农业经济管理硕士学位。

黄晞女士,50岁,自2003年6月16日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黄女士亦为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黄女士现任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女士曾任厦门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及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黄女士于1982年在集美师范专科学院毕业。

史玉柱先生,50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史先生现任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巨人网络集团有限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代码:GA)》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0895》》独立董事、四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征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史先生曾于2004年至2007年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史先生于1984年获得浙江大学数学学士学位,于1990年深圳大学软件科学研究生毕业。

王航先生,41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王先生现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北京首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及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王先生自2009年12月29日起出任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0155》》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业务员、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顾问和首席运营官及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先生获得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军辉先生,41岁,自2009年3月23日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王先生自2007年起至今一直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09年担任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2月起担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此前,王先生于2004年至2007年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总裁助理,于2000年至2004年出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及总经理助理。王先生为第十届及第十一届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以及第九届及第十届北京市青年联合委员。王先生于2008年获得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博士学位。

2、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梁金泉先生,72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席。梁先生为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以及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顾问。梁先生曾在中科院、中央党校、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书记处、中共中央办公厅工作。梁先生亦曾任中直机关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中直机关党委研究室主任、中直机关党委常委、中共云南省委常委兼省委宣传部长及省委副书记、第八届及第九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副秘书长及党组成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党组书记及第一副主席、中共中央统战部常务副部长、中华海外联谊会副会长以及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秘书长。梁先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领导班。

王松奇先生,60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王先生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所长、北京创业投资协会会长、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大连联合创业担保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先生于1989年在中国人民大学获得博士学位,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生导师。

王联章先生,55岁,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王先生现为恒基中国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及恒基兆业地产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李家杰先生的高级顾问。王先生为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华海外联谊会理事、中华同心温暖工作基金会理事、瑞士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0年7月1日起,王先生被委任为 Keefe Bruyette & Woods Asia Limited 的高级顾问。王先生曾在加拿大皇家银行担任多个高级职位,包括中国区业务副代表、华南地区代表及上海分行行长。王先生曾在瑞士联合银行担任不同职位,包括中国业务主管及债务资本市场执行董事等。王先生亦曾任花旗银行集团商人银行 – 万国宝通国际有限公司中国区董事。此外,王先生曾任职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大中华业务主管及香港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大中华区企业及投资银行董事总经理。自2002年起,王先生出任全国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委员。

秦荣生先生,50岁,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秦先生现为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中国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秦先生亦为清华大学兼职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江西财经大学兼职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

王立华先生,49岁,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王先生现为第一届北京市西城区律师协会会长、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亦为北京市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团顾问及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专家、中国证监会第二届及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2355》》独立董事。王先生曾任北京大学法学院科研办主任、第七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国证监会第七届、第八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第三届、第四届《创新第一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以及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0972》》独立董事。王先生于1993年在北京大学取得经济法硕士学位。

韩建旻先生,43岁,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韩先生现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执行合伙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及第三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于2011年12月起担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韩先生曾任中国银行杭州江分行职员、北京中洲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主任会计师、中国金融工委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兼职监事、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执行合伙人。韩先生于2008年在北京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为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及中国注册税务师。

3、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文标先生,55岁,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现为本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主席。董先生亦为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政协》委员。自2007年起,董先生出任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并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委员及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董先生于本公司创立时加入本公司,出任本公司副行长,2000年4月起出任执行董事。董先生自2000年4月至2006年7月期间出任本公司行长,并于2006年7月出任董事长。加入本公司前,董先生于1993年至1995年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1992年至1995年任交通银行董事,并于1991年至1994年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行长兼党组书记,1988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学院副院长。董先生在银行管理和金融证券业方面积逾30年经验。董先生于1993年获得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

洪崎先生,55岁,自2004年1月8日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为本公司行长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洪先生是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委员及中国金融学院兼职教授。洪先生于2000年至2009年3月担任本公司副行长,并于2009年3月出任行长。洪先生于1996年1月至1996年9月任本公司总行营业部主任。洪先生于1996年9月至1998年4月出任本公司北京管理部副总经理,并于1998年至2000年升任为总经理。加入本公司前,洪先生于1994年至1995年曾任交通银行北海分行行长兼党组书记,1993年至1994年任中国人民大学证券研究所副所长,1985年至1991年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主任科员。洪先生在银行管理和金融业方面积逾26年经验。洪先生于1996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梁玉堂先生,54岁,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为本公司副行长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梁先生于本公司创立时加入本公司出任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并于1996年至2002年出任本公司资金计划部总经理及金融同业部总经理。梁先生于2003年至2005年任本公司行长助理,2002年至2007年任本公司北京管理部总经理并于2005年2月成为本公司副行长。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于1994年至1995年任交通银行综合计划部经理,1992年至1994年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豫通房地产开发投资公司总经理。梁先生于1991年至1992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于1985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学院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梁先生在金融方面积逾30年经验。梁先生于1993年获得厦门大学银行及财务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

附件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梁金泉、王松奇、王联章、秦荣生、王立华、韩建旻,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3、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是不是国家公务人员,或任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者任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包括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被提名人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通知》(上证上字[2008]120号)第一条规定对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1日

附件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独立的原则,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中关于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提名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成员:董文标、张宏伟、卢志强、刘永好、王玉贵、陈建、黄晞、史玉柱、王航、王军辉、王联章、梁金泉、王松奇、秦荣生、韩建旻、王立华、洪崎、梁玉堂,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金融部门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联章、梁金泉、王松奇、秦荣生、韩建旻、王立华
2012年2月21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2-0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2月22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乔志毓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候选人名单的决议》

由监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候选人5名,具体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股东监事候选人3名:

张迪生、鲁钟南、黎原

外部监事候选人2名:

王梁、张克

会议同意将上述监事候选人名单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附件: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候选人简历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的职工监事将由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第230条规定的方式选举产生。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2月23日

附件: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迪生先生,现为四通控股有限公司政总裁兼执行董事,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监事。此前,张先生于1994年至2000年曾任四通集团公司执行副总裁及常务副总裁。张先生亦为 Stone Resources Limited 董事,该公司为于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SRH》。张先生获得日本流通经济大学的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

鲁钟男先生,现为深圳市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监事。鲁先生曾于2006年至2011年任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于2001年至2008年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于2001年至2005年任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并于1979年至2001年于中国人民银行黑龙江、哈尔滨及沈阳分行担任若干职位。鲁先生毕业于经济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进修班,现为高级经济师。

黎原先生,现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黎先生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计财部总经理;财政部金融司处长、副司长级干部;对外经济贸易部副处长、处长;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副处级秘书。黎先生获得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

2、外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梁先生,现为东莞市凤岗雁田企业发展公司董事,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监事。此前,王先生曾于1995年12月3日至2009年3月22日担任本公司监事。王先生于1993年至2003年曾担任广州新联公司及广州商汇经济发展总公司的董事长以及广州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王先生于1991年至1993年亦曾担任广州市经济研究院副院长。王先生于1968年在北京铁道学院《现为北京交通大学》取得会计专业学士学位,王先生为高级会计师及注册会计师。

张克先生,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兼首席合伙人,北京信永方略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张先生曾于2003年至2009年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先生亦曾任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永道中国副执行董事,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永道国际合伙人,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常务副主任,中信集团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部门经理。张先生在中国人民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为高级会计师及注册会计师。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股票代码:600963　公告编号:2012-01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本公司曾于2012年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2月27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文化中心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2.01	发行方式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数量
2.04	发行对象
2.05	认购方式
2.06	上市地点
2.07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关于与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关于同意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5、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2012年1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六、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未参与本次投票表决的股东或虽参与本次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的股东,如股东会决议获得通过,仍须按表决结果执行。

七、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结果为准。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于2012年2月20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九、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会前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2、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

邮政编码:414002

联 系 人:顾吉顺

联系电话:0730-8590683

联系传真:0730-8562203

附:1、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963	岳纸投票	15	A股

2、表决方法

网络投票期间,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738963	岳纸投票	买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738963;

③输入对应申报价格:99元代表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0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02,依此类推。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按以下方式申报: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738963	99.00元	1股	2股	3股

②分项表决方法:

如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738963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738963	2.00元	1股	2股	3股
2.01	发行方式	738963	2.01元	1股	2股	3股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38963	2.02元	1股	2股	3股
2.03	发行数量	738963	2.03元	1股	2股	3股
2.04	发行对象	738963	2.04元	1股	2股	3股
2.05	认购方式	738963	2.05元	1股	2股	3股
2.06	上市地点	738963	2.06元	1股	2股	3股
2.07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738963	2.07元	1股	2股	3股
2.0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738963	2.08元	1股	2股	3股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738963	2.09元	1股	2股	3股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738963	2.10元	1股	2股	3股
2.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738963	2.11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与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38963	3.00元	1股	2股	3股
4	关于同意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38963	4.00元	1股	2股	3股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38963	5.00元	1股	2股	3股

注:若股东需对议案二中的11个子项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2.00元进行投票。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20日A股收市后,持有公司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63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63	买入	1.00元	1股

3、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63	买入	1.00元	2股

4、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63	买入	1.00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附件2:

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许可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表决指示:同意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1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66,216,688.17	509,317,646.24	11.17%
营业利润	56,342,207.08	67,738,401.18	-16.82%
利润总额	64,192,073.00	67,203,094.21	-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22,184.76	57,308,644.92	-2.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2	0.91	-2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0%	25.25%	-17.0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55,339,502.58	544,734,727.28	11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01,715,184.81	258,462,100.05	248.88%
股本	85,100,000.00	63,100,000.00	3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60	4.10	158.54%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平稳,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2011年营业收入增长了11.17%;由于受2011年度原材料涨价因素及欧元汇率波动的影响,2011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未能实现与收入的同比增长,比上年同期分别降低了16.82%、4.48%、2.94%;

2、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财务指标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610,604,775.30元,增长了112.09%;总股本比上年同期增加22,000,000.00元,增长了34.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比去年同期增加643,253,084.76元,增长率248.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6.50元,增长了158.5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公开发行2,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7,630,900.00元,用于"3.5万吨高档玻璃器